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"公司")于2018年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,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3,000.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、定期存款、通知存款等,期限不超过12个月;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,可循环滚动使用,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13)。

公司根据上述决议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,现有部分现金管理资金到期收回,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

1、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与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《四川天府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客户协议书》,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,000万元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购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,期限六个月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24)。

该产品已经到期,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8,000万元,取得收益人民币1,552,657.54元, 本金和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四川天府银行业务回单》

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5日

